

團體量測體溫確認書

_____ (學校/團體名稱) 為參加國立臺灣大學校園
導覽，已完成以下事項：

確認參加____年____月____日導覽活動之人員皆已於預定
參訪當日量測體溫，額溫超過37.5度或明顯呼吸道症狀
已要求就醫，不參加本活動。

立書人：

連絡電話：

學校/團體(用印)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